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限制 华夏中债1-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1年2月24日

1公告基本信息		
基金名称	华夏中债1-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华夏中债1-3年政金债指数	
基金主代码	007165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华夏中债1-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 《华夏中债1-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》	
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	限制申购起始日	2021年2月24日
	限制申购的原因说明	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,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。
各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	华夏中债1-3年政金债指数A	华夏中债1-3年政金债指数C
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	007165	007166
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限制申购	是	是
该基金份额类别限制申购金额(单位:万元)	100	100

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,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,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自2021年2月24日起对华夏中债1-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,即自该日起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申请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均不应超过人民币100万元,如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,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如有疑问,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-818-6666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.ChinaAMC.com 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有风险,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,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,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,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,理性判断市场,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